

证券代码:600552 证券简称:凯盛科技 公告编号:2016-047
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6-12-07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安徽省蚌埠市黄山大道 8009 号 公司三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数量(股)	23,977,377
2.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数量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3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会议记名式投票表决方式结合网络投票方式举行,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胡文先生主持。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6 人,出席 6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2 人;高级管理人员因工作原因未能参加本次会议;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公告
决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弃权	弃权
A股	23,918,627	99.75	58,750	0.25	0
0.00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弃权
1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公告	12,564,444	99.53	58,750	0.47
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关联股东安徽华光光电材料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蚌埠玻璃工业设计研究院对本次股东大会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聘请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天行律师事务所
律师:汪大威、蔡利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股东大会的提案,以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证券法》、《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8日

股票简称:凯盛科技 证券代码:600552 公告编号:2016-048
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6年12月7日下午15:00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胡文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出席本次会议董事6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6人。会议应参加表决超过半数,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表决合法有效。

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了本次会议有关议案,经过投票表决,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关于制定《信息披露暂缓、豁免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了规范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行为,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指引》制定本管理制度。

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6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100%通过。

二、关于签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的议案
公司目前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与安徽天柱绿色能源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全体股东签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与安徽天柱绿色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全体股东签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

鉴于本次重组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胡文、夏宁、鲍祖臣回避表决,其余3名董事投票表决,3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100%通过。

特此公告。
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2月8日

股票简称:凯盛科技 证券代码:600552 公告编号:2016-049
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中建材
浚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签订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目前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2016年12月7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同意,公司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与中建材浚鑫科技股份有限公

司全体股东签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就公司向浚鑫科技全体股东购买资产达成初步意向。

(一)标的资产情况
浚鑫科技为一家根据中国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成立且合法有效存续的股份有限

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70,200万元。浚鑫科技经营范围为“研发高科技绿色太阳能能电池、光电子器件、硅太阳能电池组件、生产高科技绿色太阳能能电池、光电子器件(仅限晶硅材料)、硅太阳能电池组件;从事硅太阳能电池、组件及其辅料、晶硅材料、太阳能应用产品的批发业务。从事太阳能光伏工程的设计、施工。(以上项目凭有效资质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其实际控制人为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二)交易方式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拟采取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资产,并可能视情况募集配套资金,具体细节仍在与各方相关方、有关部门沟通中,尚未最终确定,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构成借壳上市。

(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签订主体

甲方: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浚鑫科技的股东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浚鑫太阳能(香港)有限公司、永捷香港投资有限公司、江苏浚鑫投资有限公司

(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主要内容
1.标的资产
1.1本次收购的意向标的资产为乙方合计持有的浚鑫科技100%股权。

2.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
(1)以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以2016年10月31日为基准出具的并经有权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核准、备案的《评估报告》中确认的评估值为参考依据,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最终交易价格以交易双方签署的正式协议为准。

3.本次收购的支付方式
(1)甲方以向标的公司全体股东非公开发行的股份的方式支付收购对价。

(2)甲方将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附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本次募集配套资金以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的成功实施为前提,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不以募集配套资金的成功实施为前提,最终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成功与否不影响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行为的实施。

4.本次交易的后续安排
(1)乙方应当配合并协调标的公司配合甲方所聘请的券商、会计师、律师、评估师等中介机构继续进行尽职调查工作。

(2)待尽职调查工作完成后,交易双方将对标的资产的定价基准日、交易定价、股份发行价格、发行股份数量、募集配套资金数量、资金用途、业绩承诺、盈利补偿、股票锁定及解除等本次交易的具体细节做进一步沟通,并在正式签署的相关协议中进行具体约定。

本次签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仅为本次重组交易双方经过协商达成的初步意向,最终合作方案以相关各方签署的相关正式协议为准。

三、备查文件
《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建材浚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2月8日

股票简称:凯盛科技 证券代码:600552 公告编号:2016-050
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安徽天柱绿色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全体股东签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目前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2016年12月7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同意,公司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与安徽天柱绿色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

司全体股东签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就公司向天柱绿色能源科技全体股东购买资产达成初步意向。

(一)标的资产情况
天柱绿色能源为一家根据中国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成立且合法有效存续的有限

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500万元。天柱绿色能源经营范围为“绿色能源科技产品的研发和生产;绿色能源项目的咨询、设计、节能和建设工程总承包;节能环保项目改造;光伏电站的运营维护;机电产品销售和技术服务;装备、施工工程的设计和实施;教学设备研发和生产。(以上涉及经营资质许可项目须经许可)(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其实际控制人为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二)交易方式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拟采取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资产,并可能视情况募集配套资金,具体细节仍在与各方相关方、有关部门沟通中,尚未最终确定,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构成借壳上市。

(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签订主体

甲方: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天柱绿色能源的股东蚌埠玻璃工业设计研究院、卢育发

(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主要内容
1.标的资产
1.1本次收购的意向标的资产为乙方合计持有的天柱能源100%股权。

2.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
(1)以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以2016年10月31日为基准出具的并经有权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核准、备案的《评估报告》中确认的评估值为参考依据,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最终交易价格以交易双方签署的正式协议为准。

3.本次收购的支付方式
(1)甲方以向标的公司全体股东非公开发行的股份的方式支付收购对价。

(2)甲方将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附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本次募集配套资金以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的成功实施为前提,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不以募集配套资金的成功实施为前提,最终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成功与否不影响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行为的实施。

4.本次交易的后续安排
(1)乙方应当配合并协调标的公司配合甲方所聘请的券商、会计师、律师、评估师等中介机构继续进行尽职调查工作。

(2)待尽职调查工作完成后,交易双方将对标的资产的定价基准日、交易定价、股份发行价格、发行股份数量、募集配套资金数量、资金用途、业绩承诺、盈利补偿、股票锁定及解除等本次交易的具体细节做进一步沟通,并在正式签署的相关协议中进行具体约定。

本次签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仅为本次重组交易双方经过协商达成的初步意向,最终合作方案以相关各方签署的相关正式协议为准。

四、备查文件
《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安徽天柱绿色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2月8日

股票简称:凯盛科技 证券代码:600552 公告编号:2016-051
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9月8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35),根据相关进展情

况,经公司所聘中介机构于2016年9月26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36),停牌期间,2016年9月26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16-037),2016年10月1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延期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38),2016年11月8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41),公司股票自2016年11月8日起继续停牌预计不超过1个月。

2016年11月21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公告》,该议案已于2016年12月7日召开的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同意,公司股票于2016年12月8日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期间不超过2个月。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情况如下:

一、重大资产重组框架协议情况
(一)签订框架协议的基本情况
1.协议签署情况
2016年12月7日,公司与中建材浚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浚鑫科技”)全体

股东签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就公司向浚鑫科技全体股东购买资产达成初步意向。

(二)标的资产情况
浚鑫科技为一家根据中国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成立且合法有效存续的股份有限

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70,200万元。浚鑫科技经营范围为“研发高科技绿色太阳能能电池、光电子器件、硅太阳能电池组件、生产高科技绿色太阳能能电池、光电子器件(仅限晶硅材料)、硅太阳能电池组件;从事硅太阳能电池、组件及其辅料、晶硅材料、太阳能应用产品的批发业务。从事太阳能光伏工程的设计、施工。(以上项目凭有效资质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其实际控制人为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三)交易方式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拟采取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资产,并可能视情况募集配套资金,具体细节仍在与各方相关方、有关部门沟通中,尚未最终确定,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构成借壳上市。

(四)《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签订主体

甲方: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浚鑫科技的股东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浚鑫太阳能(香港)有限公司、永捷香港投资有限公司、江苏浚鑫投资有限公司

(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主要内容
1.标的资产
1.1本次收购的意向标的资产为乙方合计持有的浚鑫科技100%股权。

2.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
(1)以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以2016年10月31日为基准出具的并经有权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核准、备案的《评估报告》中确认的评估值为参考依据,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最终交易价格以交易双方签署的正式协议为准。

3.本次收购的支付方式
(1)甲方以向标的公司全体股东非公开发行的股份的方式支付收购对价。

(2)甲方将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附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本次募集配套资金以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的成功实施为前提,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不以募集配套资金的成功实施为前提,最终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成功与否不影响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行为的实施。

4.本次交易的后续安排
(1)乙方应当配合并协调标的公司配合甲方所聘请的券商、会计师、律师、评估师等中介机构继续进行尽职调查工作。

(2)待尽职调查工作完成后,交易双方将对标的资产的定价基准日、交易定价、股份发行价格、发行股份数量、募集配套资金数量、资金用途、业绩承诺、盈利补偿、股票锁定及解除等本次交易的具体细节做进一步沟通,并在正式签署的相关协议中进行具体约定。

本次签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仅为本次重组交易双方经过协商达成的初步意向,最终合作方案以相关各方签署的相关正式协议为准。

四、备查文件
《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建材浚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2月8日

股票简称:凯盛科技 证券代码:600552 公告编号:2016-052
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9月8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35),根据相关进展情

况,经公司所聘中介机构于2016年9月26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36),停牌期间,2016年9月26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16-037),2016年10月1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延期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38),2016年11月8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41),公司股票自2016年11月8日起继续停牌预计不超过1个月。

2016年11月21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公告》,该议案已于2016年12月7日召开的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同意,公司股票于2016年12月8日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期间不超过2个月。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情况如下:

一、重大资产重组框架协议情况
(一)签订框架协议的基本情况
1.协议签署情况
2016年12月7日,公司与中建材浚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浚鑫科技”)全体

股东签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就公司向浚鑫科技全体股东购买资产达成初步意向。

(二)标的资产情况
浚鑫科技为一家根据中国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成立且合法有效存续的股份有限

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70,200万元。浚鑫科技经营范围为“研发高科技绿色太阳能能电池、光电子器件、硅太阳能电池组件、生产高科技绿色太阳能能电池、光电子器件(仅限晶硅材料)、硅太阳能电池组件;从事硅太阳能电池、组件及其辅料、晶硅材料、太阳能应用产品的批发业务。从事太阳能光伏工程的设计、施工。(以上项目凭有效资质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其实际控制人为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三)交易方式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拟采取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资产,并可能视情况募集配套资金,具体细节仍在与各方相关方、有关部门沟通中,尚未最终确定,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构成借壳上市。

(四)《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签订主体

甲方: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浚鑫科技的股东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浚鑫太阳能(香港)有限公司、永捷香港投资有限公司、江苏浚鑫投资有限公司

(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主要内容
1.标的资产
1.1本次收购的意向标的资产为乙方合计持有的浚鑫科技100%股权。

2.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
(1)以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以2016年10月31日为基准出具的并经有权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核准、备案的《评估报告》中确认的评估值为参考依据,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最终交易价格以交易双方签署的正式协议为准。

3.本次收购的支付方式
(1)甲方以向标的公司全体股东非公开发行的股份的方式支付收购对价。

(2)甲方将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附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本次募集配套资金以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的成功实施为前提,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不以募集配套资金的成功实施为前提,最终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成功与否不影响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行为的实施。

4.本次交易的后续安排
(1)乙方应当配合并协调标的公司配合甲方所聘请的券商、会计师、律师、评估师等中介机构继续进行尽职调查工作。

(2)待尽职调查工作完成后,交易双方将对标的资产的定价基准日、交易定价、股份发行价格、发行股份数量、募集配套资金数量、资金用途、业绩承诺、盈利补偿、股票锁定及解除等本次交易的具体细节做进一步沟通,并在正式签署的相关协议中进行具体约定。

本次签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仅为本次重组交易双方经过协商达成的初步意向,最终合作方案以相关各方签署的相关正式协议为准。

四、备查文件
《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建材浚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2月8日

股票简称:凯盛科技 证券代码:600552 公告编号:2016-053
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9月8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35),根据相关进展情

况,经公司所聘中介机构于2016年9月26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36),停牌期间,2016年9月26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16-037),2016年10月1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延期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38),2016年11月8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41),公司股票自2016年11月8日起继续停牌预计不超过1个月。

2016年11月21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公告》,该议案已于2016年12月7日召开的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同意,公司股票于2016年12月8日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期间不超过2个月。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情况如下:

一、重大资产重组框架协议情况
(一)签订框架协议的基本情况
1.协议签署情况
2016年12月7日,公司与中建材浚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浚鑫科技”)全体

股东签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就公司向浚鑫科技全体股东购买资产达成初步意向。

(二)标的资产情况
浚鑫科技为一家根据中国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成立且合法有效存续的股份有限

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70,200万元。浚鑫科技经营范围为“研发高科技绿色太阳能能电池、光电子器件、硅太阳能电池组件、生产高科技绿色太阳能能电池、光电子器件(仅限晶硅材料)、硅太阳能电池组件;从事硅太阳能电池、组件及其辅料、晶硅材料、太阳能应用产品的批发业务。从事太阳能光伏工程的设计、施工。(以上项目凭有效资质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其实际控制人为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三)交易方式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拟采取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资产,并可能视情况募集配套资金,具体细节仍在与各方相关方、有关部门沟通中,尚未最终确定,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构成借壳上市。

(四)《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签订主体

甲方: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浚鑫科技的股东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浚鑫太阳能(香港)有限公司、永捷香港投资有限公司、江苏浚鑫投资有限公司

(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主要内容
1.标的资产
1.1本次收购的意向标的资产为乙方合计持有的浚鑫科技100%股权。

2.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
(1)以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以2016年10月31日为基准出具的并经有权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核准、备案的《评估报告》中确认的评估值为参考依据,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最终交易价格以交易双方签署的正式协议为准。

3.本次收购的支付方式
(1)甲方以向标的公司全体股东非公开发行的股份的方式支付收购对价。

(2)甲方将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附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本次募集配套资金以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的成功实施为前提,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不以募集配套资金的成功实施为前提,最终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成功与否不影响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行为的实施。

4.本次交易的后续安排
(1)乙方应当配合并协调标的公司配合甲方所聘请的券商、会计师、律师、评估师等中介机构继续进行尽职调查工作。

(2)待尽职调查工作完成后,交易双方将对标的资产的定价基准日、交易定价、股份发行价格、发行股份数量、募集配套资金数量、资金用途、业绩承诺、盈利补偿、股票锁定及解除等本次交易的具体细节做进一步沟通,并在正式签署的相关协议中进行具体约定。

本次签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仅为本次重组交易双方经过协商达成的初步意向,最终合作方案以相关各方签署的相关正式协议为准。

四、备查文件
《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建材浚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2月8日

股票简称:凯盛科技 证券代码:600552 公告编号:2016-054
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9月8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35),根据相关进展情

况,经公司所聘中介机构于2016年9月26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36),停牌期间,2016年9月26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16-037),2016年10月1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延期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38),2016年11月8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41),公司股票自2016年11月8日起继续停牌预计不超过1个月。

2016年11月21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公告》,该议案已于2016年12月7日召开的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同意,公司股票于2016年12月8日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期间不超过2个月。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情况如下:

一、重大资产重组框架协议情况
(一)签订框架协议的基本情况
1.协议签署情况
2016年12月7日,公司与中建材浚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浚鑫科技”)全体

股东签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就公司向浚鑫科技全体股东购买资产达成初步意向。

(二)标的资产情况
浚鑫科技为一家根据中国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成立且合法有效存续的股份有限

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70,200万元。浚鑫科技经营范围为“研发高科技绿色太阳能能电池、光电子器件、硅太阳能电池组件、生产高科技绿色太阳能能电池、光电子器件(仅限晶硅材料)、硅太阳能电池组件;从事硅太阳能电池、组件及其辅料、晶硅材料、太阳能应用产品的批发业务。从事太阳能光伏工程的设计、施工。(以上项目凭有效资质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其实际控制人为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三)交易方式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拟采取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资产,并可能视情况募集配套资金,具体细节仍在与各方相关方、有关部门沟通中,尚未最终确定,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构成借壳上市。

(四)《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签订主体

甲方: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浚鑫科技的股东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浚鑫太阳能(香港)有限公司、永捷香港投资有限公司、江苏浚鑫投资有限公司

(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主要内容
1.标的资产
1.1本次收购的意向标的资产为乙方合计持有的浚鑫科技100%股权。

2.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
(1)以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以2016年10月31日为基准出具的并经有权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核准、备案的《评估报告》中确认的评估值为参考依据,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最终交易价格以交易双方签署的正式协议为准。

3.本次收购的支付方式
(1)甲方以向标的公司全体股东非公开发行的股份的方式支付收购对价。

(2)甲方将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附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本次募集配套资金以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的成功实施为前提,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不以募集配套资金的成功实施为前提,最终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成功与否不影响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行为的实施。

4.本次交易的后续安排
(1)乙方应当配合并协调标的公司配合甲方所聘请的券商、会计师、律师、评估师等中介机构继续进行尽职调查工作。

(2)待尽职调查工作完成后,交易双方将对标的资产的定价基准日、交易定价、股份发行价格、发行股份数量、募集配套资金数量、资金用途、业绩承诺、盈利补偿、股票锁定及解除等本次交易的具体细节做进一步沟通,并在正式签署的相关协议中进行具体约定。

本次签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仅为本次重组交易双方经过协商达成的初步意向,最终合作方案以相关各方签署的相关正式协议为准。

四、备查文件
《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建材浚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2月8日

股票简称:凯盛科技 证券代码:600552 公告编号:2016-055
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9月8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35),根据相关进展情

况,经公司所聘中介机构于2016年9月26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36),停牌期间,2016年9月26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16-037),2016年10月1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延期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38),2016年11月8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41),公司股票自2016年11月8日起继续停牌预计不超过1个月。

2016